

证券代码：300354

证券简称：东华测试

公告编号：2016-033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12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6年8月2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丽丽主持。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程序、半年报内容、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审议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审议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及《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审议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8 月 16 日